证券代码:301500　　证券简称:飞南资源　　公告编号:2025-032

#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提名人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钟敏为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经通过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被提名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五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提名人郑重承诺:

一、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披露公告所需备查文件:

1、提名人签署的声明与承诺;

2、提名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3、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

4、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董事会决议;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301500　　证券简称:飞南资源　　公告编号:2025-031

#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提名人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陈正旭为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经通过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被提名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五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提名人郑重承诺:

一、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披露公告所需备查文件:

1、提名人签署的声明与承诺;

2、提名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3、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

4、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董事会决议;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301500　　证券简称:飞南资源　　公告编号:2025-024

#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3,042,738,347.63 | 2,285,131,351.49 | 33.1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5,055,433.33 | -75,003,810.29 | 不适用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50,416,589.70 | -57,965,821.32 | 不适用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26,354,789.14 | -112,199,083.27 | 不适用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126 | -0.1875 | 不适用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125 | -0.1875 | 不适用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11% | -1.73% | 不适用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12,931,930,682.86 | 12,576,778,316.41 | 2.8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 4,531,987,432.57 | 4,517,398,772.42 | 0.32% |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3,917,067.89 | 主要系广东飞南熔炼炉改造报废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 2,208,012.60 | 主要系财政扶持资金、铜产业稳链强链补链等政府补助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73,699,049.23 | 主要系期货合约损失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0.00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0.00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0.00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0.00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0.00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0.00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0.00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0.00 | |
| 债务重组损益 | 0.00 |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0.00 |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0.00 |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0.00 |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0.00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0.00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0.00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0.00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0.00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71,040.57 | 主要系合同补偿金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0.00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18,903,852.93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11,072,054.65 | |
| 合计 | -45,361,156.37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项目 | 涉及金额(元) | 原因 |
|---|---|---|
| 其他收益 | 2,005,621.25 | 即征即退税款,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
| 其他收益 | 2,060,530.91 |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 其他收益 | 182,985.91 | 个税手续费返还,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资产负债表项目 | 2025年3月31日 | 2024年12月31日 |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
|---|---|---|---|---|
| 应收账款 | 80,632,162.83 | 162,665,928.37 | -50.43% | 主要系上年末部分应收账款已收回 |
| 预付款项 | 139,949,428.17 | 103,768,491.78 | 34.87% | 主要系公司产销规模扩大,预付材料款增加 |
| 其他应收款 | 254,466,463.20 | 138,956,556.28 | 83.13% | 主要系对金川公司保证金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9,603,595.31 | 22,430,097.07 | 31.98% | 主要系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36,381,740.62 | 13,464,704.02 | 170.20% | 主要系预付设备工程款增加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40,005,580.00 | 8,709,830.00 | 359.32% | 主要系期货合约在本期末产生浮亏 |
| 合同负债 | 99,164,599.35 | 40,565,365.29 | 144.46% | 主要系公司产销规模扩大,预收货款增加 |
| 应交税费 | 13,367,407.87 | 21,112,605.29 | -36.69% | 主要系增值税及房产税较上年末减少 |
| 其他流动负债 | 12,543,620.75 | 5,051,132.48 | 148.33% | 主要系公司产销规模扩大,预收货款增加,待转销项税额增加 |
| 利润表项目 | 2025年1-3月 | 2024年1-3月 |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
| 营业收入 | 3,042,738,347.63 | 2,285,131,351.49 | 33.15% | 主要系江西巴顿和广西飞南产销量增量大幅增长 |
| 营业成本 | 2,816,098,343.13 | 2,213,707,392.74 | 27.21% | 主要系江西巴顿和广西飞南产销量增量大幅增长,相应成本增加 |
| 利息费用 | 47,413,621.92 | 35,970,308.82 | 31.81% | 主要系银行融资规模增加,以及资本化利息减少 |
| 利息收入 | 1,806,930.73 | 267,508.86 | 575.47% | 主要系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规模增加,利息收入增加 |
| 其他收益 | 6,457,150.67 | 9,562,635.19 | -32.48% | 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较去年减少 |
| 投资收益 | -16,355,169.32 | -44,332,601.08 | 不适用 | 主要系期货合约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56,352,070.00 | 6,248,930.00 | 不适用 | 主要系期货合约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
| 信用减值损失 | -1,090,718.83 | -185,495.59 | 不适用 | 主要系计提坏账准备增加 |
| 资产减值损失 | -15,553,446.76 | - | 不适用 | 主要系期末部分存货跌价损失 |
| 营业外收入 | 182,008.51 | 37,966.78 | 379.39% | 主要系收到合同补偿金 |
| 营业外支出 | 4,028,035.83 | 216,140.21 | 1763.62% | 主要系广东飞南熔炼炉改造报废损失 |
| 所得税费用 | -6,969,416.03 | 1,092,202.07 | 不适用 | 主要系递延所得税影响 |
| 现金流量表项目 | 2025年1-3月 | 2024年1-3月 |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614,668,005.11 | 2,607,548,077.10 | 38.62% | 主要系公司产销规模大幅增长,销售回款增加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641,022,794.25 | 2,719,747,160.37 | 33.87% | 主要系公司产销规模大幅增长,采购材料款增加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6,354,789.14 | -112,199,083.27 | 不适用 | 主要系产销规模大幅增长,回款及周转加快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4,800,000.00 | 152,880,567.40 | -57.61% | 主要系收回的期货保证金减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53,822,422.13 | 468,254,659.73 | -45.79% | 主要系购建长期资产支出减少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89,022,422.13 | -315,374,092.33 | 不适用 | 主要系购建长期资产支出减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883,667,944.93 | 1,188,346,022.22 | 58.51% | 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大,银行融资增加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560,708,049.15 | 731,309,447.91 | 113.41% | 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大,银行融资及还款增加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07,582,684.51 | 29,463,398.71 | 265.14% | 主要系受上述几项综合影响 |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2,201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 | 0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孙雁军 | 境内自然人 | 35.81% | 144,000,000.00 | 144,000,000.00 | 不适用 / 0.00 |
| 何雪娟 | 境内自然人 | 35.81% | 144,000,000.00 | 144,000,000.00 | 不适用 / 0.00 |
| 新疆宏盛开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86% | 11,507,664.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王安邦 | 境内自然人 | 2.33% | 9,350,64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宁波启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00% | 8,041,320.00 | 8,041,320.00 | 不适用 / 0.00 |
| 潘颖 | 境内自然人 | 1.77% | 7,135,42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宁波启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37% | 5,517,000.00 | 1,075,346.00 | 不适用 / 0.00 |
| 石河子市国泰金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31% | 5,281,124.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王琼 | 境内自然人 | 1.16% | 4,675,320.00 | 0.00 | 冻结 / 4,675,320.00 |
| 陈爱玲 | 境内自然人 | 0.91% | 3,675,82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 股份种类 |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 新疆宏盛开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1,507,664.00 | | 人民币普通股 | 11,507,664.00 | |
| 王安邦 | 9,350,640.00 | | 人民币普通股 | 9,350,640.00 | |
| 潘颖 | 7,135,420.00 | | 人民币普通股 | 7,135,420.00 | |
| 石河子市国泰金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5,281,124.00 | | 人民币普通股 | 5,281,124.00 | |
| 王琼 | 4,675,320.00 | | 人民币普通股 | 4,675,320.00 | |
| 宁波启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4,441,654.00 | | 人民币普通股 | 4,441,654.00 | |
| 陈爱玲 | 3,675,820.00 | | 人民币普通股 | 3,675,820.00 | |
| 宁波正业宏源投资有限公司 | 3,069,220.00 | | 人民币普通股 | 3,069,220.00 | |
| 田志伟 | 2,292,617.00 | | 人民币普通股 | 2,292,617.00 | |
| 董佑江岭 | 2,000,000.00 | | 人民币普通股 | 2,000,000.00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孙雁军先生、何雪娟女士为夫妻关系,孙雁军、何雪娟夫妇之子孙启航先生持有宁波启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5.23%的出资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可实际支配宁波启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公司2.00%的股份表决权。(2)石河子市国泰金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新疆宏盛开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均为北京国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根据石河子市国泰金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疆宏盛开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的约定,合伙企业及其投资活动之管理、控制、运营、决策权力全部排他性地归属于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石河子市国泰金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新疆宏盛开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北京国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下的合伙企业。除此以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
|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股东田志伟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890,0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402,617股,合计持有2,292,617股。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股东名称 | 期初限售股数 |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 期末限售股数 | 限售原因 | 拟解除限售日期 |
|---|---|---|---|---|---|---|
| 孙雁军 | 144,000,000.00 | 0.00 | 0.00 | 144,000,000.00 | 首发前限售股 | 2027年3月21日 |
| 何雪娟 | 144,000,000.00 | 0.00 | 0.00 | 144,000,000.00 | 首发前限售股 | 2027年3月21日 |
| 宁波启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8,041,320.00 | 0.00 | 0.00 | 8,041,320.00 | 首发前限售股 | 2027年3月21日 |
| 宁波启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775,409.00 | 2,700,063.00 | 0.00 | 1,075,346.00 | 首发前限售股 | 2027年3月21日 |
| 潘国忠 | 3,506,400.00 | 3,506,400.00 | 2,629,800.00 | 2,629,800.00 | 高管锁定股 | 期初3,506,400股为首发前限售股,于2025年3月21日解除限售;期末2,629,800股为高管锁定股。潘国忠先生于2023年11月辞职离任董事,董事会秘书,董监高人员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按其持股总数的75%限售(即2025年10月18日前)。 |
|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 2,090,778.00 | 0.00 | 0.00 | 2,090,778.00 | 股权激励限售股 | - |
| 合计 | 305,413,907.00 | 6,206,463.00 | 2,629,800.00 | 301,837,244.00 | -- | -- |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31日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1,176,538,128.48 | 1,105,985,298.35 |
| 结算备付金 | 0.00 | 0.00 |
| 拆出资金 | 0.00 | 0.00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0.00 | 0.00 |
| 衍生金融资产 | 0.00 | 0.00 |
| 应收票据 | 6,636,525.73 | 6,500,000.00 |
| 应收账款 | 80,632,162.83 | 162,665,928.37 |
| 应收款项融资 | 0.00 | 0.00 |
| 预付款项 | 139,949,428.17 | 103,768,491.78 |
| 应收保费 | 0.00 | 0.00 |
| 应收分保账款 | 0.00 | 0.00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0.00 | 0.00 |
| 其他应收款 | 254,466,463.20 | 138,956,556.28 |
| 其中:应收利息 | 0.00 | 0.00 |
| 应收股利 | 0.00 | 0.00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 0.00 |
| 存货 | 4,371,176,144.23 | 4,123,452,128.18 |
| 其中:数据资源 | 0.00 | 0.00 |
| 合同资产 | 0.00 | 0.00 |
| 持有待售资产 | 0.00 | 0.00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0.00 | 0.00 |
| 其他流动资产 | 210,577,514.96 | 230,326,848.44 |
| 流动资产合计 | 6,239,976,367.60 | 5,871,655,251.40 |
| 非流动资产: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0.00 | 0.00 |
| 债权投资 | 0.00 | 0.00 |
| 其他债权投资 | 0.00 | 0.00 |
| 长期应收款 | 0.00 | 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 52,813,563.45 | 51,821,753.54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0.00 | 0.00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0.00 | 0.00 |
| 投资性房地产 | 0.00 | 0.00 |
| 固定资产 | 5,519,962,029.65 | 5,309,868,572.57 |
| 在建工程 | 636,330,688.53 | 893,097,787.78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0.00 | 0.00 |
| 油气资产 | 0.00 | 0.00 |
| 使用权资产 | 20,122,432.99 | 20,539,361.29 |
| 无形资产 | 392,433,100.17 | 389,116,532.51 |
| 其中:数据资源 | 0.00 | 0.00 |
| 开发支出 | 0.00 | 0.00 |
| 其中:数据资源 | 0.00 | 0.00 |
| 商誉 | 0.00 | 0.00 |
| 长期待摊费用 | 4,307,164.54 | 4,784,256.23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9,603,595.31 | 22,430,097.07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36,381,740.62 | 13,464,704.02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6,691,954,315.26 | 6,705,123,065.01 |
| 资产总计 | 12,931,930,682.86 | 12,576,778,316.41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3,604,318,982.64 | 3,077,673,574.06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0.00 | 0.00 |
| 拆入资金 | 0.00 | 0.0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40,005,580.00 | 8,709,830.00 |
| 衍生金融负债 | 0.00 | 0.00 |
| 应付票据 | 330,035,427.62 | 388,443,568.78 |
| 应付账款 | 1,354,610,512.82 | 1,526,780,876.48 |
| 预收款项 | 0.00 | 0.00 |
| 合同负债 | 99,164,599.35 | 40,565,365.29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0.00 | 0.00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0.00 | 0.00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0.00 | 0.00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0.00 | 0.00 |
| 应付职工薪酬 | 49,685,569.40 | 51,334,714.54 |
| 应交税费 | 13,367,407.87 | 21,112,605.29 |
| 其他应付款 | 77,544,986.11 | 60,989,573.17 |
| 其中:应付利息 | 0.00 | 0.00 |
| 应付股利 | 0.00 | 0.00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0.00 | 0.00 |
| 应付分保账款 | 0.00 | 0.00 |
| 持有待售负债 | 0.00 | 0.00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615,153,645.32 | 543,829,702.96 |
| 其他流动负债 | 12,543,620.75 | 5,051,132.48 |
| 流动负债合计 | 6,196,430,331.88 | 5,724,490,943.05 |
| 非流动负债: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0.00 | 0.00 |
| 长期借款 | 1,812,369,744.73 | 1,946,100,828.84 |
| 应付债券 | 0.00 | 0.00 |
| 其中:优先股 | 0.00 | 0.00 |
| 永续债 | 0.00 | 0.00 |
| 租赁负债 | 21,530,584.81 | 21,704,661.12 |
| 长期应付款 | 68,080,536.39 | 75,575,121.61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0.00 | 0.00 |
| 预计负债 | 0.00 | 0.00 |
| 递延收益 | 63,457,824.69 | 59,688,865.6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3,029,856.11 | 3,094,857.74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0.00 | 0.0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968,468,546.73 | 2,106,164,334.91 |
| 负债合计 | 8,164,898,878.61 | 7,830,655,277.96 |
| 所有者权益: | | |
| 股本 | 402,100,778.00 | 402,100,778.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0.00 | 0.00 |
| 其中:优先股 | 0.00 | 0.00 |
| 永续债 | 0.00 | 0.00 |
| 资本公积 | 1,654,540,628.51 | 1,651,683,436.90 |
| 减:库存股 | 17,792,520.78 | 17,792,520.78 |
| 其他综合收益 | 0.00 | 0.00 |
| 专项储备 | 107,375,557.31 |